**关于2018年教职工体检的通知**

**各中层单位、各位主席：**

从2018年开始，我校教职工体检由以往的学校出资参照公务员体检改为享受公务员待遇人员的体检，体检费用由医保中心结算，经学校研究，仍由校工会承担此项工作，学校后勤处协助。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参加体检人员**

截止2017年12月31日已参加保定市医疗保险且足额缴费的参保人员。

**二、体检医院**

经与医保中心沟通，协议定点医院由规定的三家增加为四家，仍为河大附属医院、二五二医院、保定市第一中心医院和保定市第二医院（含西校区二院分院）4个三甲级医院。

**三、体检时间**

体检分批次进行。2018年11月15日前完成体检，逾期不再受理。各医院的具体体检时间(不含节假日)：

第一中心医院：9.1---9.10

第二医院：9.17---9.30

二五二医院：9.3\_\_\_9.14

河大附属医院：10.10-23

各单位具体时间见附表。

**四、体检项目**

体检项目仍采取自主加选套餐中任一项的方式。参保人员自行增加的体检项目费用自理。

**五、其他事项**

 1. 教职工尽量按照规定的时间参加体检，有特殊情况的自行调整。

2.体检时需携带身份证和体检卡到各医院体检科换取指引单后进行体检，体检完成后指引单交回前台。体检卡从各单位工会领取。

3.请务必于2018年11月15日前完成体检，逾期市医保中心不予结账，视为自动放弃体检。

 校工会

 2018年7月26日